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4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6,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7,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89,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主要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审议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的期间。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租”）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CIBFL-2023-296-HZ-BZ），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兴业金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编号：CIBFL-2023-296-HZ）所形成的债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

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保证人：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承租人：湖北凯龙楚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无论该债权是否基于融资租赁关系产生），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按照主合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特别租金、租赁风险金、留购价款、迟延违约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提前还款违约金、占用费、使用费、资金使用费以及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发生变化，应以变化之后相应调整的债权金额为准；（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3）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保全费、保险费、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鉴定、处置等费用及第三方收取的依法应由承租人承担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

### 四、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 140,055.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7.63%；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 95,043.28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净资产的 66.25%。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